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OP F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收益	106.2	241.9	-56.1%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28.0)	(41.6)	-32.7%
期間虧損	(59.1)	(83.1)	-28.9%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負債比率	6.0%	10.2%	-4.2個百分點
淨負債比率**	0.5%	-1.3%	+1.8個百分點

*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指未扣除財務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 指銀行結餘總額及現金超出銀行借款總額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6,232	241,864
銷售成本		(101,893)	(265,943)
毛利(毛損)		4,339	(24,079)
其他收入		6,214	6,7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7,347)	(5,067)
銷售及分銷成本		(5,604)	(10,286)
行政開支		(22,218)	(37,395)
其他開支		(31,930)	(8,496)
財務成本	4	(1,857)	(3,747)
稅前虧損		(58,403)	(82,353)
所得稅開支	5	(662)	(7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6	(59,065)	(83,149)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1,763)	(65,2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80,828)	(148,408)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 基本	8	(7.22)	(10.17)
– 攤薄		(7.22)	(10.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3,771	798,330
使用權資產		19,553	19,521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0,123	162,979
		<u>923,447</u>	<u>980,830</u>
流動資產			
存貨		29,027	31,2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5,410	60,334
按金及預付款項		6,764	7,8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420	110,796
		<u>129,621</u>	<u>210,27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07,367	119,885
應付稅項		1,471	2,111
租賃負債		514	304
無抵押銀行借貸		548	2,230
		<u>109,900</u>	<u>124,530</u>
流動資產淨值		<u>19,721</u>	<u>85,7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43,168</u>	<u>1,066,57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16	—
無抵押銀行借貸		52,574	95,875
遞延稅項		9,092	8,790
		<u>62,082</u>	<u>104,665</u>
資產淨值		<u>881,086</u>	<u>961,91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1,764	81,764
儲備		799,322	880,1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881,086</u>	<u>961,91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連續招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9,065,000港元及83,149,000港元。此外，誠如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所披露，本集團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稅務局要求的稅款有關的或然負債約為127,057,000港元（不包括滯納金）。倘潛在責任實現，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可能沒有足夠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48,420,000港元履行責任。該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惑。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債務。

為評估持續經營，董事已編制本集團自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其中包括紓緩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財務狀況的計劃及措施。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取得其中一間主要往來銀行的意向書，根據該意向書，本集團可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獲得貸款融資最高金額約人民幣 300,000,000元。根據意向書及現金流量預測，假設計劃及措施能夠如期成功實施，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並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為本集團的運營提供資金並於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以持續經營基準編制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必須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分別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負債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以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營運相關的所有新修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修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報表列報以及本期內及以前期內的報告金額造成重大變化。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發行但尚未生效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說明其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製造業務位於中國。

本集團之業務乃按產品類別劃分。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乃按產品類別分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並無將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的經營分部滙合呈報。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可分為製造及銷售：

- 箱板紙—瓦楞芯紙及牛咭
- 瓦楞包裝—瓦楞紙板及紙箱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箱板紙 千港元	瓦楞包裝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	106,232	106,232	-	106,232
分部間銷售	-	-	-	-	-
總計	<u>-</u>	<u>106,232</u>	<u>106,232</u>	<u>-</u>	<u>106,232</u>
業績					
分部虧損	<u>(35,497)</u>	<u>(10,565)</u>	<u>(46,062)</u>	<u>-</u>	<u>(46,062)</u>
中央行政開支					(10,484)
財務成本					<u>(1,857)</u>
稅前虧損					<u><u>(58,403)</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箱板紙 千港元	瓦楞包裝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	241,864	241,864	-	241,864
分部間銷售	32,875	-	32,875	(32,875)	-
總計	<u>32,875</u>	<u>241,864</u>	<u>274,739</u>	<u>(32,875)</u>	<u>241,864</u>
業績					
分部虧損	<u>(53,840)</u>	<u>(10,530)</u>	<u>(64,370)</u>	<u>-</u>	<u>(64,370)</u>
中央行政開支					(14,236)
財務成本					<u>(3,747)</u>
稅前虧損					<u><u>(82,353)</u></u>

分部間銷售乃參照現行市價計算。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之利息	1,834	3,66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3	79
	<u>1,857</u>	<u>3,747</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5	182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6	171
	<u>361</u>	<u>353</u>
遞延稅項	301	443
	<u>662</u>	<u>796</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本公司的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財政年度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在其他司法管轄區所產生的稅項，則以相關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6. 期間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7,963	31,85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82	5,16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3,898	44,11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01,893	265,943
匯兌虧損，淨額	141	5,174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59,065)</u>	<u>(83,149)</u>
----------------	-----------------	-----------------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17,644,000</u>	<u>817,644,000</u>
----------------------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因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份市場平均價。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5,352	51,056
減：信貸虧損撥備	(820)	(836)
	<u>34,532</u>	<u>50,220</u>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0,878	10,114
	<u>10,878</u>	<u>10,114</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u>45,410</u></u>	<u><u>60,334</u></u>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結餘包括墊付予第三方之款項8,16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09,000港元)，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時償還。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5至120日信貸期，且可以根據特定貿易客戶與本集團之貿易量及過往付款記錄而予以延長該信貸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近)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而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34,006	32,000
31-60日	451	17,441
61-90日	24	737
超過90日	51	42
	<u>34,532</u>	<u>50,220</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合計總額為13,18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83,000港元)之應收款項，該等款項於報告日已逾期。已逾期結餘中，88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5,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該等已逾期款項與多名和本集團保持良好貿易及付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本集團相信仍可收回有關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而持有任何抵押品。根據發票日期，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72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日)。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之供應商授出介乎30至90日的信貸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到期日期而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9,137	13,574
逾期 1 至 30日	1	13
逾期 31至 60日	–	5
逾期 60日以上	11,733	11,948
貿易應付款項	20,871	25,54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3,011	4,244
應付其他中國稅項	23,123	28,898
應計支出(附註(a))	55,514	58,224
其他應付款項	4,848	2,979
	107,367	119,885

附註：

(a) 應計支出的主要項目為應計薪金及工資。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52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在信貸期限內清還。

11. 或然負債

中國附屬公司的稅務問題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的公告所述，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森葉(清新)紙業有限公司(「森葉紙業」)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收到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的稅務處理決定書(「稅務處理決定書」)，由國家稅務局清遠市稅務局第二稽查局(「清遠稅務局」)出具，涉及1,073張增值稅(「增值稅」)發票(「增值稅發票」)，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從六名供應商(「六名供應商」)收取的發票金額合計約人民幣742,707,000(含產品採購款約人民幣636,940,000元及增值稅約人民幣105,767,000元)及本集團就此作出的稅項抵扣。

根據稅務處理決定書，由於六名供應商違規開具增值稅發票，因此森葉紙業需要補繳約人民幣109,142,000元(相當於約127,057,000港元)，當中包括增值稅約人民幣85,450,000元、其他稅項及附加費約人民幣10,064,000元及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13,628,000元(統稱「未繳稅款」)，以及從未繳稅款到期之日起至實際支付之日止，按未繳稅款的每日0.05%的比率繳納滯納金。

於收到稅務處理決定書後，董事在尋求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認為稅務處理決定書中的未繳稅款缺乏事實和法律支持，因此，森葉紙業已採取多項行動對稅務處理決定書提出反對。

董事認為，鑑於本集團對稅務處理決定書提出異議，故不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稅務處理決定書計提上述相關稅額的撥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儘管中國疫情防控政策有所放鬆，但市場預期顯示出對經濟增長乏力以及全球可能出現衰退、通脹飆升和地緣政治關係緊張的擔憂。加上原材料、燃料成本上漲等因素導致製造成本居高不下，瓦楞包裝行業面臨較大壓力。

由於上半年中國內地需求持續疲弱，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總銷量及平均售價雙雙下跌。因此，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收入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下跌約56.1%。由於消費者信心持續低迷，且本集團無法將高昂的原材料成本轉嫁給客戶，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虧損。

上游業務方面，本集團努力恢復生產，並根據相關環保政策，繼續配合當地政府辦理許可證審核手續，為確保下游瓦楞包裝業務有充足的箱板紙供應，本集團一直向海外供應商採購箱板紙以支持下游業務。

由於總銷量下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的庫存水平和應收賬款也減少，由於本集團營運資金充裕，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底，資產負債率維持在較低水平，壞賬率接近於零，反映本集團穩定的發展勢頭。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收益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241,900,000港元減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06,200,000港元，減幅達56.1%，源於客戶需求減少，令平均售價及銷量均有所下降所致。銷售成本的下降幅度與收益的下降幅度一致。毛損由24,100,000港元變為毛利4,300,000港元。毛利率由-10.0%變更至4.1%，源於較低的經常性開支所致。

其他收入由6,700,000港元減少500,000港元至6,2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淨虧損5,1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淨虧損7,3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人民幣貶值的影響。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10,300,000港元減少45.6%至5,600,000港元，乃由於運輸成本下降所致，這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收益減少的情況相符。

行政開支由37,4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22,200,000港元乃由於行政人員數目的減少。

其他開支由8,500,000港元增加至31,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將暫時停產工廠的折舊開支由銷售成本重新分類至其他開支所致。

財務成本由3,700,000港元減少至1,900,000港元，乃由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銀行借貸減少所致。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41,600,000港元減少13,600,000港元至-28,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期間虧損59,1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錄得期間虧損83,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總額為48,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800,000港元)，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為19,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700,000港元)及1.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於中國之資本開支為3,500,000港元，基本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平均存貨、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週轉日數分別為53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日)、72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日)及52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日)。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總額為53,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100,000港元)。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2%跌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6.0%。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現金淨額(銀行結餘及現金減銀行借貸總額之淨額)錄得-4,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12,700,000港元)。淨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後，再除以總權益)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升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0.53%。即期銀行借貸減少1,700,000港元，而非即期銀行借貸減少43,300,000港元。

展望

展望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在製造成本飆升、市場需求疲軟的背景下，瓦楞包裝行業的經營環境預計仍將充滿挑戰。本集團將致力維持良好的資本管理及較低的債務水平，以應對不穩定的市況。同時，本集團預計上游業務將在完成鍋爐許可證年審後恢復運營，這將給本集團帶來垂直整合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將專注於定價權、增加銷量、提高生產效率、減少能源使用和原材料浪費等關鍵戰略，最終提高本集團整體業績。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總共約260名全職員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名)。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本集團可能亦會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予合資格僱員，授出之基準按本集團及個人之表現而釐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曹思維先生、黃珠亮先生及周淑明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業績公佈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已對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作出討論，包括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慣例及原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

企業管治

董事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強調高質董事會、有效內部監控及向股東負責之重要性。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中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C.2.1條

- 守則條文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範圍應清楚地制定，並以書面列出。
- 本公司並無書面列出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範圍。董事認為，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之職責均有明確界定，故毋須明文編製彼等之職權範圍。

守則條文D.3.3條

- 守則條文D.3.3條規定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最少兩次會議。
- 由於本公司並無委聘其核數師審閱中期報告之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每年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審計本公司全年業績所產生之事宜及核數師可能提出之其他事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

守則條文E.1.2條

- 偏離守則條文E.1.2條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僅就董事而非就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進行檢討及向董事作出建議。
- 目前，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由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處理。

刊登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刊登在本公司網站(www.hopfunggroup.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在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

致謝

董事謹藉此機會就本公司股東及所有其他業務夥伴於本期間對本公司之支持以及本公司員工之努力不懈與盡忠職守向彼等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森平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許森平先生及許森泰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思維先生、黃珠亮先生及周淑明先生。